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暨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應變機制**

111年4月15日緊急應變小組第8次會議通過

111年5月24日徵詢緊急應變小組委員同意

教育部111年5月31日臺教技（一）字第1110054180號函備查

一、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以下簡稱優免）及聯合免試入學（以下簡稱聯免）管道招生作業如期進行，須依簡章規定辦理各項試務。

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考生無法參加國中教育會考或補行考試（以下簡稱補考），以及招生學校無法辦理現場登記分發等情況，為兼顧考生升學權益及維持招生公平，提供五專招生管道之應變方案。

三、啟動應變機制之特殊情況：

- （一）特殊情況一：個案考生參加國中教育會考補考。
- （二）特殊情況二：配合防疫無法參加國中教育會考及補考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造冊個案考生。
- （三）特殊情況三：疫情嚴峻致北中南單一區無法辦理現場登記分發作業，且經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緊急應變小組會議通過。

四、應變方案：

- （一）特殊情況一：各招生委員會以個案考生之國中教育會考補考成績，計算其總積分並排定分發順位，個案考生總積分達該科組一般生最低錄取標準者，以外加名額錄取；若個案考生具有原住民等特殊身分，其總積分需達該科組特殊身分生最低錄取標準，亦以外加名額錄取。
- （二）特殊情況二：
  - 1. 個案考生於五專聯免 3 區擇 1 校，且該校所有招生科組皆可選填，於簡章報名時間內，向該區招生委員會繳交報名資料及志願順序表。
  - 2. 報名繳交資料如下：
    - （1）五專聯免報名表。
    - （2）「111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須蓋妥國中學校單位戳章）或相關證明文件。
    - （3）志願順序表（參閱附表 1）。

(4) 書面審查資料：

- A.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須蓋妥國中學校單位戳章）。
- B.國中模擬考成績單影本（可擇最佳一次之模擬考成績）
- C.個人自述（參閱附表2）：請填寫自傳與就讀動機。
- D.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競賽表現、作品集、獎狀等）。

3. 成績計算與錄取方式：

- (1) 由招生學校評定書面審查資料以替代國中教育會考積分，並依簡章計算方式核算總積分。
- (2) 招生學校依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情形，取得各科組一般生最低錄取標準。
- (3) 個案考生總積分達志願科組一般生最低錄取標準者，以外加名額錄取。

(三) 特殊情況三：

- 1. 停辦五專聯免「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改採「網路選填志願及電腦分發」。
- 2. 考生於簡章報名時間內，向各區招生委員會報名（每1區限報1校，至多可報3區），並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聯合會）系統選填已報名學校之所有科組志願。
- 3. 由聯合會統一進行電腦分發，於原「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日期放榜。

五、其他事項：

- (一) 單一五專聯免招生學校受疫情影響暫停實體授課，配合地方政府衛生單位進行清潔消毒，經確認安全無虞後，得辦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或啟用備援場地進行，公告並通知考生改至其他地點。
- (二) 維護考生權益，受疫情影響之個案考生總積分處理屬專案作業，與其他報名該管道之考生分開計算，不排擠一般生升學機會。
- (三) 自本案公告日起，因個人因素出國者，不適用本應變方案。

六、相關事宜請洽各招生委員會：

●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聯絡電話（02）27725333 分機 210，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u5/>。

● 111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聯絡電話（02）27725333 分機 222，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

● 111 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聯絡電話 (037) 728855 分機 6711，網址：<http://exam.jente.edu.tw/>。

● 111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聯絡電話 (07) 8069141~43，網址：<https://s5.nkuht.edu.tw/>。

**附表 1****111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志願順序表**

|        |        |             |  |
|--------|--------|-------------|--|
| 考生姓名   |        | 連絡電話        |  |
| 招生學校名稱 |        | 學校代碼        |  |
| 志願序    | 科（組）名稱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3     |        |             |  |
| 考生確認簽名 |        |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名 |  |
|        |        |             |  |

**附表 2**

**111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個人自述**

|                  |  |
|------------------|--|
| 考生姓名             |  |
| 自傳與就讀動機（500 字以內） |  |
|                  |  |

\*本表可手寫撰述或電腦打字皆可。